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武农发〔2025〕44号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下达2025年第二批鲁渝协作财政援助资金 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

经报请区委、区政府同意，经区委农业农村工委2025年第9次工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将2025年第二批鲁渝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次下达鲁渝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1个，资金计划300万元。资金来源为：山东省济南市市级援助资金300万元。

## 二、严格项目审批程序

严格落实区级行业主管部门归口管理责任，区农业农村委相关业务科室要指导项目业主单位细化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履行备案审批程序。**6月10日**前，项目业主单位将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核的实施方案报区农业农村委社会协作科备案。实施方案中，除基本要素外，应当包括具体的资产（产出）确权及运营（管护）责任、绩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等内容。在资金概算环节，要明确标示鲁渝协作援助资金支持部分。原则上固定资产投资类项目要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要求，完善环评、土地、规划和安全评估等建设条件，完成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相关手续。非固定资产投资类项目应完成项目实施方案批准手续。

## 三、切实规范项目管理

鲁渝协作援建项目应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安全生产属地责任制、质量终身责任制等有关建设法规。项目业主单位要严格按照已经批准的建设规模、内容和标准进行建设，不得擅自更改建设规模、内容和建设标准，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切实加强项目进度管理，除有农作物季节要求或者自然灾害等特殊原因的，原则上应在投资计划下达后**30日**内开工建设，并于**10月30日**前按要求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及资金拨付。安全生产情况是资金绩效评估的重要指标，区级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单位要加强对在建项目的安全生产指导，督促项目建设各方主体从严从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 四、严格资金使用管理

严格按照《鲁渝协作山东省财政援助资金及援建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渝乡振发〔2021〕51号）、《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强化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武委农组〔2022〕10号）的有关规定及报账程序，项目资金实行报账制，严格实行负面清单管理，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防止资金滞留闲置，确保鲁渝协作援助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各项目业主单位要对项目资产及时规范登记确权，确保援建项目取得实效。项目必须建立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从吸纳就业、设置公益岗、订单生产、托养托管、产品代销、保护价收购、保底收益、入股分红、土地流转、房屋租赁、以工代赈等角度，广泛吸纳已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参与，促进稳定增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 五、强化项目跟踪监管

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定期开展项目跟踪问效和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建设内容，并及时开展验收工作，指导项目业主单位做好项目建前、建中、建后资料的收集归档工作。各项目业主单位要强化项目管护责任，督促联农带农机制的落实，确保项目建设长期稳定发挥带动作用。实行项目进度月报制，请各项目业主单位明确专人对接项目，及时反馈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并于每月20日前向区农业农村委报送项目建设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

## 六、规范资金申请和支付

本文件中涉及的济南市级援助资金向区乡村振兴基金会申请拨付。各项目业主单位要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根据项目进度及时将资金支付到位，防止资金滞留闲置，确保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使用达到时序进度要求。

## 七、营造良好宣传氛围

各项目业主单位要在项目实施乡镇（街道）辖区内户外突出位置制作关于鲁渝协作的固定宣传标语，在援建项目实施区域制作项目公示牌。

附件：**2025**年第二批鲁渝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年**5**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2025 年第一批鲁渝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行业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万元)	其中：济南 市级援助资金 (万元)	其中： 其他 (万元)	项目带农益农效益
1	2025 年武隆区乡村旅游配套设施与农特产品培育项目	区农业农村委	鸭江镇、沧沟乡、区农业产业发展公司	产业协作	新建	2025	鸭江镇三元村、沧沟乡大水村、大田村、沧沟村、青杠村，全区。	一是实施鸭江镇三元村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资金：160 万元）。建设内容：新建乡村旅游生态农庄 1 个，占地约 300 平方米，配套便民服务设施；周边人居环境整治 4 户。二是实施沧沟乡大水村等乡村旅游基础设施维修整治项目（资金：90 万元）。建设内容：维修整治沧沟乡大水村、大田村、青杠村、沧沟村、关庙村约 50 公里户外运动路线沿途步道及配套设施。三是实施鲁渝协作爆款农特产品培育项目（资金：50 万元）。建设内容：选定并培育武隆老鹰茶、武隆松花皮蛋、武隆羊角豆干、武隆高山蜂蜜、武隆碗碗羊肉等 10 款武隆特色农特产品，助推鲁渝消费协作。	300	300	—	鸭江镇三元村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的建设，可带动乡村旅游及周边产业发展，预计增加集体经济收入 2 万元以上，带动周边 16 户农户产业户均增收 2000 元以上。改善三元村 4 户 15 人生产生活环境，其中脱贫户 1 户 2 人，带动周边群众参与项目建设，新增临时务工岗位 20 余人，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 2 人；维修整治大水村、大田村、青杠村、沧沟村、关庙村约 50 公里户外运动路线沿途步道及配套设施，可改善 5 个村约 100 户村民出行环境，吸引更多游客到沧沟乡开展户外运动，带动周边群众西瓜、手工苕粉、烟熏豆干等主要农产品销售，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提升沧沟乡户外运动知名度；通过培育爆款农特产品，帮助我区农特产品销售，带动 3 个以上乡镇相关产业发展，年销售额预计 200 万元，带动群众通过发展产业、就近就业等多种方式增收致富。

---

抄送：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30日印发

---